

愛秩序灣官立小學

香港筲箕灣愛秩序灣愛禮街一號 (電話：25611118 傳真：25628437)

2018-2019 通函第 B79 號

_____ 班學生 _____ 家長：

茲通告東區康體盃兒童足球邀請賽事宜

貴子弟獲老師推薦代表本校參加東區康體盃兒童足球邀請賽。現將有關細則詳列如下：

(一) 比賽日期：	2018 年 11 月 25 日(星期日)
(二) 比賽地點：	香港鰂魚涌公園第一期仿真草足球場(1 號場)
(三) 領隊：	梁景倫先生
(四) 比賽時間：	早上 9 時 30 分由家長或監護人帶領運動員學生抵達場地，向梁景倫教練報到集合。比賽開始時間為上午 10 時 30 分。比賽結束後由梁教練帶領運動員往鰂魚涌公園第一期仿真草足球場正門，請家長準時到達接回子女解散。
(五) 物品：	請運動員自備足夠食水，小量餅乾及毛巾，在校簡單午膳及小休後出發。
(六) 服飾：	比賽當日各運動員必須穿著本校足球校隊服及帆布面(俗稱白飯魚)、柔軟皮革面的膠底運動鞋或石地足球鞋，鞋底防滑紋必須成坑紋狀，並帶齊足球比賽護脛及龍門手套等保護裝備。
(七) 天氣安排：	如天文台於比賽當天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懸掛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當天比賽地區之一般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嚴重」水平(即 10+ 級)，比賽將會延期舉行，比賽日期及時間會另行通知。

請填妥回條於 11 月 21 日(星期三)交回衛老師，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學校與衛老師聯絡。

校長 _____



崔家祥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

回條(有關 2018-2019 通函第 B79 號)

愛秩序灣官立小學崔校長：

2018-2019 通函第 B79 號收悉，本人已知有關 2018 年 11 月 25 日參加「2018-2019 年度東區康體盃兒童足球邀請賽」事宜。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次比賽，並叮囑 敝子弟必須服從領隊老師及場內工作人員的指導及嚴守紀律。

並親自或安排監護人到場地接子女回家。

活動期間如遇緊急事故，老師可撥電話：_____ 通知_____。

()班學生：_____

家長姓名：_____ (正楷) 家長簽署：_____

* 請刪去不適當的。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____日